

臺南市議會公聽會說明書

公聽會名稱	李宗翰議員提案新制定「臺南市新設置畜牧場管理自治條例草案」公聽會
日期	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10 時
地點	本會 2 樓大會議廳(地址：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 2 段 2 號)
主持人	法規委員會召集人
出席人員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一、本會全體議員 二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環保局、法制處等相關人員 三、專家學者 四、民間團體代表 五、本市市民
公聽會要旨	<p>臺南市周邊如彰化、雲林、嘉義、高雄及屏東等縣市，皆已設置畜牧相關自治條例，以平衡產業發展及民眾生活之需求，唯臺南市畜牧產業發達，遲未設置畜牧相關自治條例，導致民間抗爭不斷。</p> <p>為落實汙染防治、增進產業生產效率及各項動物安全措施，並維護臺南市生活品質且減少民眾抗爭，故臺南市議會李宗翰議員提案新制定「臺南市新設置畜牧場管理自治條例草案」。</p> <p>為廣泛聽取學者專家、利害關係人及有關團體代表、市府相關單位等意見，特舉辦此公聽會。</p>
進程序	<p>10:00-10:10 報到</p> <p>10:10-10:15 主持人引言(5 分)</p> <p>10:15-10:25 提案人立法意旨及草案說明(10 分)</p> <p>10:25-10:50 專家學者發言(25 分)</p> <p>10:50-11:20 市府各局處回應(30 分)</p> <p>11:20-11:50 綜合討論(30 分)</p> <p>11:50-12:00 主持人結論(10 分)</p>
備註	